

证券代码：872166

证券简称：新烽光电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余华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。

任命余华安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免原因

鉴于原监事刘伟刚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工作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故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议选举余华安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余华安，男，1986 年 7 月出生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6 月，在湖北师范学院电子信息专业学习；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2 月在黄石东贝制冷有限公司任采购员；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在山推楚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任采购员；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2 月在武汉大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任采购员；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9 月，武汉新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任采购员，201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6 月，在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采购副经理；2022 年 7 月至今，在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采购总监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为公司正常的工作安排，余华安男士将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的监督职权和职责，维护和保障好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7月19日